

2022 年度
吉林省通化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部门决算

2023 年 8 月 25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吉林省通化市人民检察院是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依法履行法律监督职责，在吉林省人民检察院领导下开展检察工作。依据相关法律规定及改革要求，确定通化市人民检察院的主要职责是：

（一）对市人民代表大会和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的监督，接受吉林省人民检察院的领导并对其负责。

（二）贯彻执行最高人民检察院、吉林省人民检察院的检察工作方针，开展各项检察业务工作和思想政治工作。

（三）对叛国案、危害国家安全案以及严重破坏国家的政策、法律、法规统一实施的重大犯罪案件，依法行使检察权。

（四）依法对贪污贿赂犯罪、国家工作人员渎职犯罪和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利用职权实施的非法拘禁、刑讯逼供、报复陷害、非法搜查等侵犯公民人身权利与侵犯公民民主权利的犯罪以及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利用职权实施的其他重大犯罪案件进行侦查。

（五）对全市刑事犯罪案件依法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

（六）办理刑事诉讼、民事诉讼、民事执行、行政诉讼行政强制措施和行政不作为、乱作为法律监督案件；办理公益诉讼案件。

（七）依法对刑事执行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的工作。

（八）对法院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确有错误的判决和裁定，依法向市级人民法院提出抗诉或再审检察建议；对人民法院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确有错误的判决和裁定，向省级人民检察院提请抗诉或者向市级人民法院提出再审检察建议。

（九）受理单位和个人的报案、控告、申诉、举报以及犯罪嫌疑人的自首。

（十）负责职务犯罪的法制宣传工作；负责对检察环节中其他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

（十一）开展本院的检察技术和检察信息工作。

（十二）负责本院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

（十三）负责其他应当由市人民检察院承办的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根据上述职责，吉林省通化市人民检察院内设 15 个机构，分别为办公室、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第四检察部、第五检察部、第六检察部、第七检察部、第八检察部、法律政策研究部、案件管理部、检务督察部、技术信息部、计划财务装备部、政治部（内设干部处、队伍建设处、宣传处）。机关党委按党章规定设置。

纳入吉林省通化市人民检察院 2022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包括：

1. 吉林省通化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483.9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15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16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17	3,054.78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	237.92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卫生健康支出	19	52.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住房保障支出	20	123.49
八、其他收入	8	24.14		21	
	9			22	
本年收入合计	10	3508.06	本年支出合计	23	3468.5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11	0.00	结余分配	24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12	58.67	年末结转和结余	25	98.17
总计	13	3566.73	总计	26	3566.73

二、收入决算表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项 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3,508.06	3,483.92	0.00	0.00	0.00	0.00	24.1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087.35	3,063.21	0.00	0.00	0.00	0.00	24.14
20404	检察	3,087.35	3,063.21	0.00	0.00	0.00	0.00	24.14
2040401	行政运行	2,162.20	2,157.07	0.00	0.00	0.00	0.00	5.14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31.41	331.41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09	“两房”建设	103.33	103.33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10	检察监督	409.50	409.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80.90	61.90	0.00	0.00	0.00	0.00	19.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4.86	244.8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1.57	231.5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4.62	114.6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6.95	116.9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3.29	13.2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3.29	13.2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2.37	52.3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2.37	52.3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2.37	52.3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3.49	123.4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3.49	123.4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3.49	123.49	0.00	0.00	0.00	0.00	0.00

三、支出决算表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 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3,468.56	2,554.42	914.14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054.78	2,140.64	914.14	0.00	0.00	0.00
20404	检察	3,054.78	2,140.64	914.14	0.00	0.00	0.00
2040401	行政运行	2,140.64	2,140.64	0.00	0.00	0.00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31.41	0.00	331.41	0.00	0.00	0.00
2040409	“两房”建设	103.33	0.00	103.33	0.00	0.00	0.00
2040410	检察监督	409.50	0.00	409.50	0.00	0.00	0.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69.90	0.00	69.9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7.92	237.92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4.63	224.63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4.62	114.62	0.00	0.00	0.00	0.00
205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0.01	110.01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3.29	13.29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3.29	13.29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2.37	52.37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2.37	52.37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2.37	52.37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3.49	123.49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3.49	123.49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3.49	123.49	0.00	0.00	0.00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483.9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16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17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18	3036.84	3036.84	0.00	0.00
	5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	237.92	237.92	0.00	0.00
	6		六、卫生健康支出	20	52.37	52.37	0.00	0.00
	7		七、住房保障支出	21	123.49	123.49	0.00	0.00
	8			22				
本年收入合计	9	3,483.92	本年支出合计	23	3450.62	3450.62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0	4.24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4	37.54	37.54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	4.24		2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2	0.00		26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3	0.00		27				
总计	14	3,488.16	总计	28	3,488.16	3,488.16	0.00	0.00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吉林省通化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合计		3,450.62	2,544.48	1,716.15	828.32	906.1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036.84	2,130.70	1,302.38	828.32	906.14
20404	检察	3,036.84	2,130.70	1,302.38	828.32	906.14
2040401	行政运行	2,130.70	2,130.70	1,302.38	828.32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31.41	0.00	0.00	0.00	331.41
2040409	“两房”建设	103.33	0.00	0.00	0.00	103.33
2040410	检察监督	409.50	0.00	0.00	0.00	409.5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61.90	0.00	0.00	0.00	61.9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7.92	237.92	237.92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4.63	224.63	224.63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4.62	114.62	114.62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0.01	110.01	110.01	0.00	0.00
20808	抚恤	13.29	13.29	13.29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3.29	13.29	13.29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2.37	52.37	52.37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2.37	52.37	52.37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2.37	52.37	52.37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3.49	123.49	123.49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3.49	123.49	123.49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3.49	123.49	123.49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吉林省通化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86.8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03.0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459.77	30201	办公费	30.5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704.19	30202	印刷费	6.97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6.30	30203	咨询费	1.30	310	资本性支出	25.31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	30205	水费	5.8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0.6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0.01	30206	电费	44.29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5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6.1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78	30208	取暖费	83.73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86.83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12	30211	差旅费	16.71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0.6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9.28	30213	维修（护）费	30.77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2.83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9.26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19.73	30216	培训费	7.88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84.48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24.06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1.12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203.02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23.23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4.43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1.00	30229	福利费	15.86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2.09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9.31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4.09			
	人员经费合计	1,716.15		公用经费合计				828.3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吉林省通化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吉林省通化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吉林省通化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93.71	0.00	91.71	0.65	91.06	2.00	32.09	0.00	32.09	0.00	32.09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十、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本单位为二级预算单位，无一级项目。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各 3566.73 万元。主要原因：本单位是 2022 年新增独立核算单位，无上年数据，因此无法对比。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3566.7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508.06 万元，占 98.36%；其他收入 58.67 万元，占 1.64%。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3468.5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554.48 万元，占 73.65%；项目支出 914.14 万元，占 26.35%。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1716.15 万元，占 67.18%；公用经费 828.32 万元，占 32.8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 3483.92 万元，主要原因：本单位是 2022 年新增独立核算单位，无上年数据，因此无法对比。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450.6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48%。主要原因：本单位是 2022 年新增

独立核算单位，无上年数据，因此无法对比。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450.6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支出 3036.84 万元，占 88.0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7.92 万元，占 6.89%；卫生健康支出 52.37 万元，占 1.52%；抚恤支出 13.29 万元，占 0.38%；住房保障支出 134.09 万元，占 3.58%。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3489.1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50.6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89%。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检察，行政运行。年初预算为 2203.0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30.7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16% 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支出需要 12 月结束后次年 1 月支付。

2. 公共安全支出，检察，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年初预算为 325.17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1.4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9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使用上年结转及执行中追加。

3. 公共安全支出，检察，“两房”建设。年初预算为 103.3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3.3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4. 公共安全支出，检察，检察监督。年初预算为 461.11

万元，支出决算为 409.5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8.8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有上年结转。

5. 公共安全支出，检察，其他检查支出。年初预算为 65.55 万元，支出决算为 61.9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4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上年结转。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行政单位离退休。年初预算为 37.9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4.6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01.7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有上年结转和本年追加。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115.4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0.0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3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人员变动。

8. 抚恤，死亡抚恤，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29 万元。为执行中追加。

9. 卫生健康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行政单位医疗。年初预算为 55.14 万元，支出决算为 52.3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9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人员变动。

10. 住房保障支出，住房改革支出，住房公积金。年初预算为 132.8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4.0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9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执行中基数调整及人员变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544.48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716.1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奖励金。

公用经费 828.3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基础设施建设。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93.71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09 万元，完成预算的 34.24%；较上年减少 28.07 万元，下降 23.0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

1、本单位加强对车辆的管理，严格按照车改后车辆用途使用，确保办公办案车辆不混用；2、做好车辆日常保养维护工作，保证车辆没有大型故障，降低车辆使用成本。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32.09万元，占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90.45万元，支出决算为32.09万元，完成预算的34.2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1、本单位加强对车辆的管理，严格按照车改后车辆用途使用，确保办公办案车辆不混用；2、做好车辆日常保养维护工作，保证车辆没有大型故障，降低车辆使用成本。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32.09万元，主要是用于为使我院公务用车达到可使用状态的燃油费，维修保养费，保险费用等。截至2022年12月31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9辆，公务用车购置数为0辆。

3.公务接待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

预算的 0 %。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全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数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全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本单位为二级预算单位，无一级项目。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828.32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16.01万元，降低1.90%。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8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2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6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38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38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吉林省通化市人民检察院共有

车辆 19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8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1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从省财政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省财政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等。（只保留部门已发生的收入明细，未发生的收入明细删掉）

三、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四、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补助结余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等。

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九、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是党政机关维持运转或完成特定工作任务所开支的相关支出，是政府行政开支的一部分。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